11月22日～28日 **第9课** 安息日下午

应许的后嗣，盼望的囚徒

阅读本周学课经文

创3：17–24；申6：3；书13：1–7；来12：28；利25：1–5，8–13；结37：14，25。

存心节

“你们被囚而有指望的人都要转回保障。我今日说明，我必加倍赐福给你们。”（撒迦利亚书9：12）

约书亚记第13至21章记载了冗长的地理边界标记清单，其中划定了分配给以色列各支派的土地份额。对现代读者来说，这些名单看起来与我们毫无关系，但它们却是基于对应许之地的神学理解，对今天的我们仍具有重要意义。透过这些具体的清单，上帝要教导以色列人，这片土地并不是一场梦。这地是以非常具体、可检验的方式应许给他们的。但他们必须采取行动，才能使应许成为现实。

也就是说，上帝将把土地作为产业赐给他们；这将是一份礼物，是为了实现祂对他们先祖们的应许。“如今我将这地摆在你们面前，你们要进去得这地，就是耶和华向你们列祖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应许赐给他们和他们后裔为业之地。”**（申1：8）**但与此同时，他们也必须尽到自己的责任。

本周我们将探讨一些与应许之地有关的神学概念，以及它们对那些宣称拥有耶稣所有应许之人的属灵意义。

■研究本周学课，为11月29日的安息日预备。

伊甸园与迦南地

阅读创2：15和3：17–24。就第一对人类夫妇的生活环境而言，他们的堕落造成了什么样的后果？

在创世之初，上帝将亚当和夏娃安置在一个富足且美丽的完美环境中。第一对人类夫妇在一个舒适的居住环境中与他们的造物主见面，这个环境可以满足他们一切的需求。除了上帝所说的话语之外，伊甸园本身还是一个学习中心，亚当和夏娃在这里对上帝的品格，以及祂为他们安排的生活有深刻的了解。因此，在他们破坏了与他们造物主之间的信任关系时，他们与伊甸园间的关系也随之改变；况且，作为关系破裂的记号，他们还被迫必须离开伊甸园。他们失去了上帝赐给他们的领土。此后，伊甸园成为丰盛生命的象征，而我们会在“应许之地”的主题里重新找到伊甸园的意象。

先祖们如何看待土地的应许？（参创13：14、15；26：3，24；28：13）你认为身为复临信徒，作为应许的后嗣，对我们来说意味着什么？（来6：11–15）？

当亚伯拉罕进入上帝指示给他的土地时，他因着信心，那片土地就成为他和他后裔的应许之地。四百年过去了，这块地仍然是应许之地。先祖并不真的拥有这块地的所有权；它不属于他们，因此他们也不能将它作为遗产留给后代子孙。相反地，它属于上帝，就像伊甸园属于祂一样。正如亚当和夏娃没有任何功劳能使他们有权进入伊甸园，以色列也没做出任何贡献使他们值得拥有这片地。基于上帝的主动性，应许之地是来自上帝的礼物。以色列对那块地并没有固有的权利或可以宣称他们拥有这地的所有权（申9：4–6）；他们完全是靠上帝的恩典才能拥有这地。

先祖们是应许的后嗣，直到应许实现为止。身为基督的跟随者，我们是更美之应许（来8：6）的后嗣，如果我们“总要效法那些凭信心和忍耐承受应许的人”（来6：12），应许就会实现。

那地是份礼物

阅读出3：8；利20：22；25：23；民13：27；申4：1，25、26；6：3；诗24：1。上帝、以色列和应许之地之间有什么特别的关系？

从最基本的层面上讲，土地为一个国家提供了实际的认同。透过国家位置的确立，它决定了国民的职业和生活方式。奴隶是无根之人，不属于任何地方；他们劳动的成果也是由他人来享受。拥有土地就意味着自由。以色列人作为选民的身份与他们的居住地是紧密相连的。

上帝、以色列和土地之间存在着特殊的关系。以色列从上帝那里得到的土地是一份礼物，而不是一项不可剥夺的权利。选民只要与耶和华有圣约关系并尊重圣约的戒律，就可以拥有土地。换句话说，如果没有上帝的祝福，他们就不可能拥有这片土地及其祝福。

同时，这片土地确实也为以色列人提供了一个更认识上帝的视角。生活在这片土地上会让他们永远记得一位信实、守诺、值得信赖的上帝。若上帝未曾行动，这块地和以色列都不会存在，上帝是他们存在的源头和根基。以色列人在埃及时，靠着尼罗河和灌溉系统，再加上努力的劳动，就能供给他们赖以维生的农作物。迦南地却是不同的。他们需要靠雨水才能得到丰盛的收成，但只有上帝可以控制天气。因此，这地会提醒以色列人：他们需要时刻倚靠上帝。

即使耶和华赐予以色列土地作为赠礼，最终来说，上帝自己仍然是拥有者。耶和华是全地真正的主人（诗24：1），祂有权将土地分赐给以色列，或将它夺走。若上帝是土地的主人，那么以色列人、乃至更广义的全人类，都只是客旅，是寄居的。或者，以现代的用语来说，我们都是祂土地上的长期客旅。

根据彼前2：11和来11：9–13，身为客旅和寄居的，并期待着这座由上帝亲自设计和建造的城，对你个人来说意味着什么？

那地的挑战

阅读书13：1–7。虽然迦南地是上帝所赐，但是拥有它之后又会面临哪些挑战呢？

鉴于以色列人几个世纪以来一直过着为奴的生活，他们的军事技能不足以征服这片土地。甚至连他们的奴隶主埃及人，尽管拥有技术精湛、装备精良的军队，也无法永久占领它。因这些城邑的高墙坚固无比，故埃及人从未完全征服迦南。现在，一个由前奴隶组成的国家，竟奉命要去征服一片他们的前主人都无法征服的土地。如果他们真能拥有这片土地，那必然是靠上帝的恩典，而非自己的努力。

约书亚记第13至21章叙述了以色列各支派的土地划分情形。这项分配不仅告诉以色列人他们分配到哪些土地，也告诉他们在该范围内还有等待他们去占领的地方。以色列人可以安然地生活在上帝赐给他们作为产业的土地上。他们是这片土地上正当且合法的居民，因上帝是这块土地的拥有者。然而人的回应必须与上帝的主动相互配合。本书的前半部显示了上帝如何透过驱逐迦南人来赐予这片土地；后半部叙述了以色列人如何透过定居来占领这片土地。

这种征服的复杂性说明了我们获得的拯救是动态的。与以色列类似，我们无法做任何事来赢得救恩（弗2：8、9）。救恩是个礼物，正如这片土地是上帝根据以色列与祂的圣约关系赐给以色列的礼物。这当然不是靠着他们的功绩而取得（参申9：5）。

然而，以色列人要得享上帝的礼物，就必须承担起在这片土地上生活伴随而来的所有责任，正如我们必须以爱心的顺服经历圣洁的过程，才能符合作为上帝国度之民的要求。虽然两者有所不同，但他们因恩典而获得土地，与我们因恩典而获得救赎之间，具有一定的相似性。我们得到了一份美好的礼物，但是如果我们不够谨慎，仍然可能会失去它。

现今的基督徒面临哪些与占领应许之地类似的挑战？参腓2：12；来12：28。

禧年

这片土地对于作为上帝子民的以色列人之生存至关重要，因此无法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配，它必须按照支派、宗族和家室来划分 **(民34：13–18)**，以防止其成为少数领导菁英的私人财产。

阅读利25：1–5，8–13。安息年和禧年的目的是什么？

与埃及相比，埃及的公民经常失去土地，沦为法老的农奴，上帝对以色列人的旨意却是要他们永远不会被永久剥夺权利。除最初分配到土地的宗族和家室之外，任何人都不能拥有那块地。事实上，根据上帝的计划，土地根本不能被出售；它只能按照离下一个禧年剩余的年数所能确定的价值进行租赁。因此，若有人被迫“出售”祖传的土地，他的亲属在禧年之前就有义务将其赎回 **(利25：25)**。

土地分配成为一扇通往上帝之心的窗户。身为我们的天父，祂希望祂的孩子们能对于较不幸的人怀抱慷慨的心，并且允许每逢七年让他们从自己土地的出产中得以温饱。禧年 **(安息年)** 在更广大的层面上运用了安息日诫命的原则。除了看重并鼓励勤奋的劳动之外，也呼吁拥有土地所有权的人，要对那些面临财务挑战的人们展现尊重与仁慈。

土地所有权的律法提供了每个以色列人有机会挣脱因继承或个人原因导致的压迫情境，并在重获自由后展开全新的人生篇章。

从本质上而言，这就是福音的主要目的：消除富有与贫穷，雇主与雇工，特权阶级与弱势者之间的界线，透过承认我们对上帝恩典的绝对需要，将所有人放在平等的立足点上。

不幸的是，以色列未能遵守上帝的标准，几个世纪后，失去产业的警告终究应验了 **(代下36：20、21)**。

以色列人的土地分配和安息年原则如何提醒我们：在上帝的眼中人人平等？安息日如何帮助我们，对困扰许多社会的剥削性消费主义所产生的恶性循环说“不”？

复原之地

耶24：6；31：16；结11：17；28：25；37：14，25。关于以色列重返应许之地，上帝的应许是什么？它是如何实现的？

在巴比伦流亡期间，以色列人不仅经历了无根漂流的悲哀，而且还有上帝的应许：他们与上帝的关系虽然透过土地的应许而具象化，但此关系并不以占有土地为条件，也不仅限于占有土地。当以色列人承认自己的罪，继而悔改并一心一意寻求主时，上帝再次实现了祂的诺言，将他们带回自己的土地，作为他们复兴的标志。也就是说，即使他们不在那片土地上，祂仍然是他们的上帝。

然而，由于以色列“永远拥有这地”的应许是有条件的（申28：63、64；书23：13，15；王上9：7；王下17：23；耶12：10–12），让以色列人在流放之后重新归回那地并且繁荣昌盛的应许也是有条件的。与此同时，旧约先知们指出，未来一位身为大卫后裔的王将带来复兴（赛9：6、7；亚9：9，16）。这个应许在耶稣基督的生、死和复活中得到了实现，所有对古以色列的应许都在耶稣基督身上得以成全。

新约虽未直接提到应许之地，但我们被告知，上帝的应许已在耶稣基督里并靠着祂得以实现（林后1：20；罗15：8）。因此，在基督的光照下，这片土地的意义重新被诠释，成为上帝计划赐予其忠心子民以及其后世之属灵福分的象征（弗2：6）。

上帝安息、丰富和幸福的应许，最终将在摆脱罪恶及其后果的新天新地之中实现。从这个意义上说，身为基督徒，我们的希望是基于基督的应许：祂将重返天国，在天国度过一千年后，祂要在新造的地球上建立祂永恒的王国。这将是这片土地所有应许的最终实现。

约14：1–3；多2：13；启21：1–3。这几节经文为我们带来了什么最终的盼望？为什么耶稣的死能保证我们实现这项盼望？

进修资料

阅读怀爱伦着《善恶之争》〈善恶之争终结〉一章，原文第672-678页。

“我们穿过大门进入那城时，我们将永远得救。这样就可以庆祝我们得救了，永远得救了。但在此之前，我们需要听从使徒的劝告，并‘就当畏惧，免得我们中间或有人似乎是赶不上了。’**(来4：1)** 了解有关迦南的知识；唱迦南之歌；为进入迦南的前景而欢欣鼓舞，并没有将以色列人带入应许之地的葡萄园和橄榄园。只有用实际行动占领，遵守上帝的条件，在上帝里运用活泼的信心，宣告上帝的应许是属于自己的时候，他们才能真正得到应许之地。”——怀爱伦，《青年指引》，1898年2月17日。

“圣经上称得救之人的基业为‘家乡’**(来11：14-16)**。那里有大牧人领祂的群羊到活水的泉源。生命树要每月结果子，其上的叶子要供给万民使用。涌流不竭的清泉，明净如同水晶；河边绿叶成荫，使那为上帝救赎之民所预备的道路更为清幽。广大无垠的平原一直伸到荣美的山麓之下，那里有上帝的圣山，高峰耸立。上帝的子民，就是那些长久漂流的客旅，要在那宁静的平原上，和生命水的河岸边，找到他们的家乡。”——怀爱伦，《善恶之争》，原文第675页。

讨论问题

❶把应许之地想成在约10：10中，基督向祂的追随者所应许之丰盛生命的象征。生活在富饶土地上所带来的益处，如何描绘出救恩的祝福？

❷成为某地的公民和过某种特定生活方式之间有什么关系？这两者如何相互影响？成为上帝国度的公民有哪些启示与意涵？

❸身为人类，我们常常会对他人的承诺感到失望，有时甚至对自己的承诺也感到失望。但为什么你可以信靠上帝的应许呢？

❹我们如何能够让“新天新地”的应许，即使是在当下，也成为我们未来真实而具体的一部分？